

购销合同

采购方（甲方）： 共青团岑溪市委员会

销售方（乙方）： 岑溪市云平台百货经营部

经甲、乙双方本着“平等互利，友好协商”的原则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。特签订以下协议，双方承诺共同遵照执行：

一、产品规格及合同价款总额：

品名	规格	数量	单价	金额
桶装水	桶	48	18.00	864.00
合计				864.00

交付地点：共青团岑溪市委员会。

二、合同款项支付方式：

收到货后，开具正式发票后付款。

三、产品质量保证：

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都符合国家标准，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，接到甲方的通知后两小时内处理完毕。

四、其它事项：

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共青团岑溪市委员会

代表签字：

何伟志

联系电话：8222306

乙方：岑溪市云平台百货经营部

代表签字：

何伟志

联系电话：0774-8235959

日期：2015年7月23日

日期：2015年7月23日